

# 拾伍、衛生

## 一、落實防疫決戰疫病

### (一)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作為

1. 衛生福利部中華民國 109 年 1 月 15 日衛授疾字第 1090100030 號公告，新增「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為第五類法定傳染病。
2. 因應中國大陸及國際間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密切監視疫情發展，賡續執行本市境外移入確診個案活動點防疫作為及接觸者管理，嚴防疫情次波感染。
3. 本市於 109 年 1 月 21 日接獲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通知，新增 1 名境外移入確診病例，同時為我國首例確診病例，本府於 109 年 1 月 22 日成立本市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並提升為二級開設。
4.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市防疫整備架構已規劃五道防線，分別為境外阻絕、邊境管制、社區防疫、醫療體系保全及個人與家庭防護，請本府各局處依架構分工精誠團結，攜手防疫。
5. 本市於 109 年 1 月 24 日新增第 2 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由於該名個案於本市活動恐造成本土疫情，於 1 月 25 日晚間本府提升為一級開設，由韓市長國瑜擔任指揮官，親臨出席應變會議並啟動跨局處防疫機制，每週召開會議，透由跨局處橫向聯繫，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落實各項檢疫、疫情防堵及相關宣導政策。
6. 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執行「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落實前述對象體溫量測及症狀監控，避免病毒入侵本市社區。
7. 籲請市民入出國加強個人防疫措施，入境時如有發燒、咳嗽等不適症狀，應主動通報機場及港口檢疫人員；返國後自主健康管理 14 天，14 天內如出現發燒、咳嗽等疑似症狀，速撥打 1922 或本市防疫專線 7230250，戴口罩並依指示就醫。
8. 配合中央口罩徵用政策，口罩資源優先分配撥用醫療院所/機構工作之人員、防疫人員、實際協助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相關工作之民政、警消、環保、教育、交通運輸等相關人員。
9. 配合中央指揮中心決定，高中職(含)以下學校延後 2 週於 2 月 25 日開學，以預防校園群聚感染發生，將傳播風險降到最低。

10. 訂定本市各級風險場域量體溫、戴口罩原則，暫停非必要大型活動。如有不可抗力因素須辦理，人與人間距離至少 1 至 2 公尺以上；如小於 1 公尺，主辦單位應要求所有參加人員配戴口罩，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勿參加。
11. 進出醫療院所一律配戴口罩，並請公、私部門於辦公大樓門口設置主動發燒量測站，監控進入人員體溫。對外服務民眾櫃檯、第一線人員及警衛應配戴口罩。
12. 主動介入訪查市面相關防疫物資供貨及物流是否正常，防堵廠商囤貨造成市民恐慌。
13. 持續提供自我防護及環境消毒方式宣導資料，讓市民提升防疫認知，降低未知恐懼感。

## (二) 登革熱防治作為

依據「高雄市政府 108 年度重要蚊媒傳染病全方位防治工作計畫」，期透過「人蚊管控分離、聯合作戰防疫」的防疫任務分工，持續進行「醫療整合」、「決戰境外」、「社區防疫」、「防疫教育」4 大防疫專案，提高全民登革熱個案照護及社區防治知能，進而達到「自我防蚊、自主檢查、降低病毒傳播風險、降低死亡風險」之四大目標。

### 1. 登革熱疫情監測與通報工作

- (1) 108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本土確定病例 58 例、境外病例 82 例，108 年疫情發生地區均已執行各項防治措施。
- (2) 定期召開市級跨局處及工作小組登革熱防治會議，並自 6 月起於登革熱疫情警戒期間每日召開登革熱特別小組會議，統籌督導協調各局處單位、各行政區防疫進度，總計召開 108 次會議。
- (3) 疑似及確定個案疫情調查 9,749 戶次、31,402 人。
- (4) 連繫拜訪醫院、診所 9,158 家次，提醒醫師加強疑似登革熱個案通報。
- (5) 實施「登革熱整合式醫療照護計畫」，本市簽約篩檢診所及醫療院所共計 528 家。
- (6) 執行「根絕重要蚊媒傳染病病毒—決戰境外檢疫防疫工作計畫」，108 年度 7 月至 12 月共檢疫 9,097 人，發現疑似感染者計 63 人。

### 2. 登革熱病媒蚊密度監測、孳生源清除及各項防治策略

#### (1) 病媒蚊密度監視

查核各區里病媒蚊孳生源 5,918 里次，434,151 戶，布氏指數三級以上警戒里次 164 里(警戒率 2.77%)。

## (2) 社區動員

每里成立「里登革熱防治小組」，每週三反登革熱日動員巡查環境，參與里民衛教宣導。109年結合「愛社區、愛家園」理念，由市立醫院加入防疫陣線，共同推動每週三「防登革熱日」全民運動。

## (3) 衛教宣導

A. 舉辦重點列管場域社區民眾衛教宣導 1,974 場，計 203,420 人次參加。

B. 成立跨科室「衛教宣導推動小組」，透過多元化管道加強登革熱衛教宣導。計辦理 889 場、86,962 人次參加。

## (4) 落實公權力

108年7月至12月開立舉發通知單 1,454 件、行政裁處書 1,124 件。

## (三) 結核病防治作為

1. 108年結核病新案確診發生率(47.6人/每十萬人口)相較去年下降6.1%。截至108年12月31日結核病現管確診個案881人，皆定期訪視關懷，並追蹤個案治療情況。
2.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經濟弱勢、山地區、糖尿病等族群胸部X光巡檢，結核病確診個案發現率40.6人/每十萬人口，期藉及早發現，轉介就醫，杜絕社區傳染之機會。
3. 持續結合社區養護機構、護理之家、洗腎或一般診所等機構，共同推動咳嗽2週以上或結核病七分篩檢法，共篩檢118,875人次，異常轉介695人，確診7人(發現率5.9人/每十萬人口)，期早期發現社區潛在個案，早期就醫，減少社區擴散。
4. 建構結核病診療網，提升結核病診療品質
  - (1) 辦理「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審查會」18場，針對有疑義之個案299例進行討論。
  - (2) 辦理「結核病都治防治品質評價會議」9場，計122人次參加。
5. 推動全年齡層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 (1) 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執行率97%(全國97%)。
  - (2) 接觸者潛伏結核感染治療都治(DOPT)關懷品質A級91%(全國88%)。
6. 持續提供關懷列車服務，載送經濟弱勢、行動不便等個案31人

次至衛生福利部胸腔病院等醫院就醫，有效防阻治療中斷。

7. 辦理結核病防疫教育訓練 7 場，計 630 人次參加，受訓對象含都治關懷員、公衛地段人員及醫療院所護理人員。
8. 透過多元化的傳播管道辦理結核病衛教宣導，於社區、職場、廟口等辦理衛教講座、設攤宣導及校園結核病接觸者說明會，計 347 場，約 2 萬 5,802 人次參加。

#### (四)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作為

1. 108 年新增愛滋病毒感染人數 277 人，較去年同期 259 人，增幅 6.9%(全國平均降幅 12.4%)。
2. 高危險群愛滋病毒諮詢與篩檢，計篩檢 71,524 人次。
  - (1) 社區靜脈注射藥癮者愛滋諮詢與篩檢 455 人次。
  - (2) 警方查獲對象(性工作者、嫖客、藥癮者等)3,390 人次。
  - (3) 性交易服務者 89 人次。
  - (4) 男男間性行為者 235 人次。
  - (5) 性病患者 632 人次。
  - (6) 社區篩檢 50,516 人次。
  - (7) 接觸者、創新計畫 259 人。
  - (8) 就醫篩檢 10,736 人次。
  - (9) 血液及唾液子我篩檢 5,212 人次。
3. 辦理愛滋防治活動，近距離與民眾互動，宣導愛滋病防治知識，廣獲民眾好評，相關衛教宣導共計辦理 699 場(含陽光酷兒中心 2 場)，69,417 人次參與。
4. 設置保險套自動服務機 103 台(含衛生所 32 台、同志消費場域 8 台及大專院校自主管理 63 台)，落實安全性行為推廣，以達防治之效。
5.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市列管存活愛滋感染者計 4,579 人，皆定期追蹤關懷，個案就醫率 89%(每半年就醫 1 次)。
6. 藥癮愛滋減害計畫：
  - (1) 輔導藥局、檢驗所、醫療院所、衛生所等設置 91 處清潔針具交換及衛教諮詢執行點，截至 12 月 31 日計發出清潔空針 422,893 支，空針回收率 100%。
  - (2) 分區設置 61 台清潔針具自動販賣機，計售出 67,108 盒清潔針具衛材盒。
7. 持續辦理「彩虹逗陣聯盟」-健康社區服務站多元服務，提供同志族群友善多元愛滋病防治服務，內容含免費愛滋病毒暨梅毒

篩檢諮詢、身心科主治醫師駐診諮詢、同志刊物閱覽及影片欣賞、保險套與潤滑液索取等，108年共計服務1,472人次。

8. 「Hero 藥愛、療癒、復元健康整合中心」辦理愛滋病衛教宣導35場，共606人次參加，另針對易感族群進行愛滋篩檢及衛教諮詢436人次。
9. 愛滋病毒暴露前預防性投藥(PrEP)及暴露愛滋病毒後預防性投藥(PEP)成果:本市針對感染者配偶(伴侶)及30歲(含)以下高風險行為者，由合作醫事機構進行諮詢與評估，並在醫師指示下給予抗愛滋病毒預防性投藥，以避免感染愛滋病毒，總計108年接受PrEP服藥的有238人、PEP服藥的有21人。

#### (五) 流感防治作為

1. 108年7月至12月流感併發重症確診個案137例，其中53%為65歲以上老人，80%有過去病史(指心、肺、腎臟、代謝性疾病等)，74%未曾施打季節流感疫苗；針對設籍高雄市且入境時發燒旅客進行健康追蹤1,530人，調查結果無流感併發重症感染個案。
2. 依據「本市學校/補習班類流感、腹瀉及水痘群聚通報規定公告」，與教育局共同遵行類流感防疫工作，啟動本市學校辦理學生健康追蹤，落實流感群聚通報。
3. 108年擴增616家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醫療院所，提升就醫方便性，製作「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使用對象」及「藥物使用及管理注意事項」三角桌上立牌、「流感重症危險徵兆便條紙」，提醒基層醫師落實TOCC問診，符合用藥之對象務必掌握用藥時效性。
4. 透過分眾衛教宣導方式加強民眾認知：設計分眾族群宣導素材衛教民眾之正確知識，利用LINE、社區跑馬燈、網站進行衛教行銷。
5. 108年10月23日於本府四維行政中心召開「108年度新型A型流感、流感防疫整備暨流感疫苗接種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會同本府民政局、新聞局、教育局等相關局處確認流感防治分工權責及應變作為，並於流行期每月提交防治成果。
6. 108年9月4日至11月29日辦理「2019腸病毒、流感衛教宣導-繪本悅讀去、防疫最安心!」活動，結合朵蕊咪劇團、紙芝居劇團、丫吉寶童樂繪及護理師姐姐於校園、育兒資源中心及兒童服務中心等場域，利用新穎的故事繪本，以活潑的畫風及有趣的故事情節吸引學童的目光，藉以提升學童的防疫知能。

7. 108年9月27日於大樹國小辦理「打疫苗勤洗手、流感病毒遠離我」宣導活動及10月14日於岡山區幼一幼兒園辦理「勤洗手、戴口罩，流感OUT!OUT!OUT!」宣導活動，冀提升市民流感防護觀念及宣導疫苗施打資訊。

(六) 腸病毒及其他腸道傳染病防治作為

1. 108年7月至12月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定病例7人。
2. 108年6月至8月辦理第二階段校園、兒童書局、親子同樂場所等兒童聚集場域腸病毒宣導共20場。
3. 108年7月7日至8月3日因應暑假到來針對人流聚集處藉由衛教舉牌、走動親近民眾發放防疫包方式宣導，期吸引民眾注意以加深腸病毒宣導效果，共執行4場次，計宣導2,600人次。
4. 鑑於兒童復健中心主要服務對象為學齡前幼童，屬腸病毒高風險易感族群，業於108年7月8日函文醫療院所設有兒童復健中心之單位加強腸病毒防治宣導並落實環境清消等相關防疫工作。
5. 108年9月10日於鳳山新美倫幼兒園辦理「洗手開窗戴口罩，病毒遠離上學去」之創意宣導活動。
6. 因應9月份開學腸病毒疫情，108年9月1日至9月30日辦理腸病毒、流感創意兒童繪畫比賽。
7. 108年9月19日完成第三階段「洗手設備」及「正確洗手步驟」查核共計1,258家(國小255家、662家幼兒園、托嬰中心73家及268家課後服務中心)。
8. 108年9月25日完成本市980家國小、幼兒園、托嬰中心進行防疫戰士貼紙及預防腸病毒敬告貼紙進行聯絡簿張貼，並針對國小一、二年級孩童完成防疫戰士認證。
9. 因應腸病毒另一波高峰，108年9月23日再次協同民政局辦理本市33區戶政所新生兒家長至戶政事務所申報戶口時發放2,000份防疫包。
10. 108年7月至12月確定病例：霍亂0例、傷寒1例(境外移入)、桿菌性痢疾2例、阿米巴性痢疾24例(含境外移入13人)，對通報及確診病例立即展開防疫措施，落實執行疫情調查，環境消毒等防疫工作，均無發生社區及家庭群聚之次級感染。

(七) 新興傳染病防治作為

1. 製作新型A型流感「懶人包」，函請各機關學校至本府衛生局網站下載並逕行宣導；亦針對來台旅人製作「旅遊版懶人包」，提供觀光局轉知旅行社及同業公會。
2. 入境關懷-於小港機場國際航線之檢疫轉介站，在疫情流行期

間對自疫區來台旅客及返國國人發放衛教懶人包與口罩，提醒落實防疫作為及就醫，107年自11月26日啟動，至108年5月6日共計發放48,430人次，108年度於12月1日啟動截至12月31日已發放7,150人次。

(八) 落實各項預防疫苗接種(108年1月至12月)

1. 卡介苗疫苗：97.80%。
2. 水痘疫苗：98.44%。
3. 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疫苗：98.78%。
4. B型肝炎疫苗：98.96%。
5. 五合一疫苗混合疫苗(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b型嗜血桿菌、不活化小兒麻痺)：98.92%。

## 二、推動醫療觀光

(一) 醫療觀光推動小組設置要點

1. 「高雄市政府醫療觀光推動小組設置要點」業於本府108年3月5日第412次市政會議決議通過，本府衛生局於3月19日函請人事處協助函頒下達。
2. 108年2月27日簽准，由市長擔任本小組召集人，由副市長擔任副召集人。執行秘書由衛生局局長兼任，副執行秘書由林副局長兼任。

(二) 本市醫療觀光會員機構

目前本市醫療觀光平台會員醫院共12家(亦為衛生福利部國際醫療工作小組會員)，分別為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委託高雄醫學大學經營)、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中正脊椎骨科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健仁醫院、健新醫院，得代申請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進行健康檢查及美容醫學之簽證及協助大陸、外籍人士申請醫療簽證。

(三) 本市醫療觀光網

網站繁、簡中文版於108年3月8日正式完成上線；英文版網頁業於108年5月15日上線；越南文版網業於108年9月20日完成上線。

(四) 本市國際醫療服務人次

108年截至12月31日，本市國際醫療服務人次為27,395人次，

較去年同期（23,616 人次）上升 16%。

### 三、強化緊急醫療救護

#### （一）提升緊急醫療救護服務品質

##### 1. 救護車普查

本市救護車共 249 輛，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定期檢查 252 車次、攔檢 62 次、機構普查 57 家次，皆符合規定。

##### 2. 掌握災害潛勢危險地區洗腎病患及接近預產期孕婦名冊，衛生所與區公所針對名冊進行比對、更新，確保資料完整性，於災害來臨時預警撤離該等人員，降低生命安全威脅。

##### 3. 由於災害發生無法預期，為防範未然，持續督導轄區衛生所於災害發生時依本市「災情評估表」回報作業流程回報本府衛生局，以確切掌握各區災害情形。

##### 4. 提升醫療救護品質及緊急應變能力

(1) 108 年 7 月至 12 月止配合市府相關局處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13 場，強化本府衛生局暨所屬衛生所及急救責任醫院之緊急應變能力。

(2) 督導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辦理「105 年至 108 年醫學中心或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支援離島及醫療資源不足地區醫院緊急醫療照護服務獎勵計畫」，並續申請 109 年至 112 年度獎勵計畫；亦輔導該院申請「108 年提升兒科急診醫療品質及資源整合計畫」，並獲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補助，執行期間為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另於 108 年 12 月輔導旗津醫院申請「109 年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計畫」，並已於 108 年 12 月 11 日函送衛生福利部提供初審意見。

(3) 108 年 9 月 23 日、12 月 23 日參加「提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計畫」高屏及高雄網絡共識會，督導本市醫學中心持續檢討並改善急診檢傷一、二級傷病患 24 及 48 小時滯留率，落實雙向轉診。

##### 5. 設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及 CPR+AED 急救教育

(1)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 AED 總數共計 1,647 台，其中 459 台設置於交通要衝、長距離交通工具、觀光旅遊地區等法定應設置場所，196 台配置於本市消防局救護車及部分民間救護車，其餘 992 則為自發性設置於私人住宅、公司行號、高中以下學校等場所。

(2)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全民 CPR+AED 急救教育訓練共 172 場次，計 12,389 人次參加。

(3) 108 年度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隨機抽查本市應設置 AED 之公共場所共 72 處、社區大廈 4 處，並協助宣導衛生福利

部建置之AED使用紀錄表線上通報功能及賡續推廣AED設備維護與管理員訓練相關規定。

(二) 高雄市緊急醫療資訊整合中心 (EMOC) 成效

1. 108年7月至12月計監控31件災害事故、測試無線電設備4,541次(醫院4,146次、衛生所125次)，以確保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通訊暢通。
2. 108年7月至12月31日協助本市急救責任醫院院際間轉診計4件及舉辦3場教育訓練，另監測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計60件、國內外疫情新聞計136件及監測醫院滿載通報狀況計3,679次。

103年至108年EMOC任務辦理成果

工作項目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監控災難事件	41	20	29	31	18	57
無線電測試	8,264	8,515	8,869	9,303	7,238	9,420
協助急重症轉診	2	3	8	7	6	7
舉辦教育訓練	3	3	3	3	3	7
國內外緊急醫療新聞統計	609	610	550	419	332	187
國內外疫情新聞統計	185	220	235	143	217	228
急診滿載通報	5,309	5,860	4,836	5,784	6,233	7,354

(三) 協助與監測本市各項活動救護事宜

1. 108年7月至12月監視活動共96場次，其中較重要研商會議有「旗津滿月趴 Cijin Full Moon Party」、「2019高雄國際直線競速SDR嘉年華」、「第30屆飢餓三十~全球人道救援行動」、「高雄市參與中華民國中樞暨各界慶祝108年國慶非焰火活動」、「2019高雄左營萬年季」、「2019台灣春浪音樂節-高雄場」、「2019 LOVE高雄追光季」、「108年耶誕系列暨109年跨年相關活動」、「2019 OPEN!大氣球遊行」、「愛·Sharing 2020高雄夢時代跨年派對」等。
2. 108年7月至12月協助市府各項活動緊急救護派遣工作計22場，調派醫師5人次、護士77人次、EMT救護員10人次、救護車司機3人次及救護車10車次。

#### 四、市立醫療體系再造

(一) 市立醫院營運成果

1. 9家市立醫院108年7月至12月營運成果與107年7月至12月同期比較：門診服務量1,280,050人次，較107年同期比增加

8.89%；急診服務量 111,497 人次，較 107 年同期比增加 5.92%；住院服務量 470,079 人日，較 107 年同期比增加 3.52%。

2. 108 年度 5 家市立醫院委託民間經營收取權利金共計 1 億 399 萬 4,318 元，分別為市立旗津醫院 200 萬元、市立小港醫院 3,828 萬 6,443 元、市立大同醫院 4,425 萬 5,416 元、市立鳳山醫院 690 萬 315 元及市立岡山醫院 1,255 萬 2,144 元。

## (二) 推動市立醫院改造

1. 透過定期召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市立醫院聯合管理中心委員會議」，確實督管各市立醫院營運績效及公共衛生政策執行成果。
2. 108 年度爭取中央協助本市弱勢個案就醫補助款共計 5,134,000 元。共補助弱勢就醫民眾計 3,229 人次，經費執行率 100%。
3. 落實市立小港、大同、旗津、岡山及鳳山醫院委託民間經營之履約督導管理及權利金、土地租金繳交市庫。

## (三) 強化衛生所功能

### 1. 擴充衛生所服務量能

為提供偏鄉民眾具品質的衛生與醫療服務及提供偏鄉居民可近性的醫療，讓偏鄉民眾擁有良好的健康狀態，規劃「杉林區多元醫療門診服務計畫」：107 年 11 月 16 日於杉林區衛生所現址規劃增設牙科、眼科門診及營養師諮詢服務，提供更多元的醫療服務，108 年度 7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牙科門診計服務 671 人次、眼科門診計服務 290 人次、營養師諮詢服務 23 人次。

### 2. 衛生所組織功能再造

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市辦理「108 年前瞻基礎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地方衛生機構廳舍補助計畫」-鳳山區第二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總採購金額計新台幣 5,306,446 元整（中央補助款計 4,510,479 元及地方自籌款計 795,967 元），本工程經費先行墊付執行案，業經本市議會第 3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會議決議同意辦理，本案第一期補助款計 1,353,143 元(4,510,479 元\*30%)，衛生福利部已於 108 年 12 月 13 日撥入本府衛生局指定帳戶。本案規劃設計初審、複審之報告書分別於 108 年 10 月 28 日及 108 年 12 月 20 日辦理，109 年 2 月 3 日決標(決標金額 4,580,000 元)、109 年 2 月 24 日開工、109 年 7 月底竣工。

### 3. 行政相驗

協調各衛生所及指定醫療機構支援行政相驗業務，108 年 7 月

至 12 月提供相驗服務共 1,650 案（含中低、低收入戶 18 案）。

#### 4. 推動衛生所業務

(1) 實施衛生所年度業務綜合考核，針對績效優良衛生所給予敘獎鼓勵，以利公共業務推展。

(2) 爭取南部科學工業園區補助地方政府建設經費 54 萬 5,399 元，充實永安區、路竹區及岡山區衛生所設備，提升健康照護品質。

5. 建立醫療資源合作網絡，協調本市醫療機構建立支援機制，以提供門診醫療特定需求服務。

### 五、老人免費裝置假牙

#### (一) 假牙裝置執行情形

1. 成立「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工作小組」、「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審查小組」及「高雄市老人免費裝假牙複審小組」，截至 12 月 31 日止，108 年度共召開 6 次會議（4 次審查小組會議、2 次工作小組會議），並辦理 5 次書面複審。

2. 本府衛生局結合高雄市牙醫師公會及公私立牙醫醫療機構共 290 家簽定執行口腔篩檢及假牙裝置契約，執行老人假牙篩檢、裝置業務。

3. 截至 12 月 31 日止，108 年受理 4,522 件電話陳情與諮詢案（含書面陳情 14 件）。

#### (二) 經費執行情形

1. 108 年度老人假牙經費 8,000 萬元，包括一般老人假牙編列預算 64,869 仟元，中低收老人假牙預算 15,131 仟元（另中央補助款墊付款 25,000 仟元及地方自籌款 15,131 仟元），預計補助 2,584 人（一般老人 1,621 人、中低收老人 963 人）。

2.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完成 2,751 位（一般老人 1,621 人、中低收老人 1,030 人）長輩裝置假牙。

3. 108 年度假牙獎補助費預算核銷共計 8,000 萬元，執行率 100%，另退回中央補助款賸餘 22 萬元。

### 六、提升原民健康照護

(一) 結合醫學中心醫療資源，推動「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IDS）」、「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療照護提升計畫」、「部落社區健康營造計畫」、「充實原住民衛生所室醫療及遠距醫療硬體設備」、「原住民地區原住民就醫及長期照護資源使用交通費補助計畫」，以縮短城鄉醫療差距。

#### (二) 健康醫療服務

108年7月至12月原住民區衛生所提供醫療門診服務13,227人次，巡迴醫療354診次、診療2,800人次，辦理成人篩檢12場計750人次參加；另就醫交通費補助1,533人次，執行經費計145萬5,000元整。

(三) 衛教宣導及在職訓練

108年7月至12月辦理原住民衛生志工種子培訓、食品安全、慢性病防治、用藥安全、菸酒毒防治、自殺防治、登革熱及傳染病防治、健康存摺及病人自主權利、強化山地地區緊急醫療急救訓練(CPR+AED)、長期照護、失智及安寧等衛教宣導，計223場，共7,408人次參加。

(四)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

1. 108年7月至12月辦理審查及輔導會議計3場50人次、下鄉輔導暨期中報告及期末報告計7場91人次、人才培訓會議計1場25人次、其他相關會議4場次21人次。

2. 輔導本市部落及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計6家，108年7月至12月實施疾病篩檢127人次，血壓監測1,631人次，辦理相關會議計21場次，辦理衛生教育宣導計39場、健康活動計523場次。

(五) 安穩享老、世代共好「偏鄉好行」—桃源區及那瑪夏區，每週一至五有2車次醫療專車行經「義大醫院至長庚醫院」或「高雄榮民總醫院至高醫中和紀念醫院」，桃源區(六龜-桃源)及那瑪夏區(甲仙-那瑪夏)週一及週日有2區間車次供民眾搭乘；茂林區每週一至日有3車次行駛茂林(多納)至旗山轉運站。

## 七、建構社區醫療照護網絡

(一) 推展都會區模式-左營區社區醫療照護網絡

透過以人為中心及公共衛生四段七級的整合社區醫療照護服務模式，從左營區果貿社區開始，結合「社區健康促進」、「居家醫療」、「長照服務」之照護服務及社政、各公私部門等資源，以營造適合長者「在地安老」及「活躍老化」的高齡友善環境。

1. 醫療資源盤點：

社區醫事資源計有7家西醫基層診所(含1家失智友善診所)、3家牙醫診所、2家眼科診所、7家社區健保藥局(含1家高齡友善藥局)及鄰近地區級以上醫院3家；社區長照服務資源計有社區式服務6家(含失智據點1家、C據點2家、關懷據點3家)、居家式服務2家及居家護理所1家。

2. 建構社區智慧健康照護站：

於果貿、果峰、海勝里建置3處智慧健康照護站並與社區5家基層診所透過雲端方式(智慧健康共照雲)進行結合，自108年

8月至12月，3處智慧健康照護站總使用9,268人次。

3. 推廣高齡友善組織：  
與社區5家高齡友善商家合作進行失智症等疾病之衛教宣導單張放置，持續鼓勵商家可設置樂齡採購專區。
4. 開設社區長者運動班：  
於果貿活動中心開設運動班並提供體適能檢測及衰弱評估，計參加人數37位長者。
5. 長照服務：  
(1)失智友善診所提供初步篩檢及評估轉介服務，社區中馬遠成診所轉介6位疑似失智症個案，其中3位為新確診個案。  
(2)左營區108年12月長照服務涵蓋率46.2%（涵蓋率=使用服務人口數/推估失能人口數）。
6. 社區醫療照護網絡資源轉介：  
透過基層診所轉介9位衰弱前期個案，其中成功轉介至運動班計3位，轉介成功率達33%。
7. 設計果貿社區醫療照護網絡資源手冊：  
提供長者衛教、就醫、長照服務據點、健康促進(健走地圖)、篩檢等資訊。

## (二) 推展次都會模式-岡山區社區醫療照護網

1. 為發展以人為中心的整合性醫療照護服務模式，透過以本府衛生局(所)為整合及操作平台，結合在地長期照顧管理中心分站、社區醫療院所、長照服務單位及社政機關等資源，在醫事資源佈建方面，該區計3家醫院、99家診所(其中加入居家醫療之醫療院所計28家、社區醫療群33家)、29家藥局，在長照服務資源佈建方面，提供居家式服務計40家(專業服務)、社區式服務計14家(含失智據點1家、C據點4家、日間照顧2家、機構喘息7家)、機構式服務計8家(含護理之家7家、安養機構1家)、A級單位計3家。以預防醫學四段七級理論建構社區醫療照護網絡，活絡網絡之間以病人及照顧者為中心的連結合作機制。
2. 長照服務涵蓋率(使用服務人口數/推估失能人口數)由107年22.45%(687案)提升為108年12月52.21%(1,100案)。

## (三) 推展偏鄉模式-茂林區社區醫療照護網絡

1. 在地就醫可近性  
(1) IDS醫學中心支援，提升在地醫療品質：高醫提供IDS專科診次共計20診/月，截至108年12月底止支援診次計240診次，服務1,255人次，巡迴醫療264次，服務1,808人次。  
(2) 提供就醫交通補助費：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共補助1,533人次，補助經費計1,455,000元整。

- (3) 健保署支持醫療給付優惠保障：提供免掛號費服務。
- (4) 專科診及巡迴醫療及居家服務，病人不動，醫師動：中央補助採購生理監視器一台，補助經費計 175,900 元整、採購巡迴醫療車（一般）一台，補助經費計 629,280 元整。
- (5) 醫療雲端資訊化，就醫無障礙。
- (6) 24 小時緊急醫療不中斷：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災害來襲啟動「緊急災害應變機制」。
- (7) 轉診/轉檢數：累計至 108 年 12 月底為 75 人次，平均轉診率計 1.1%。
- (8) 實施疾病管理：
  - A. 糖尿病照護網計畫：所內同仁經由線上考試，實習完成並經衛生局認可後，核發糖尿病衛教師合格證計 9 位、辦理病友會團體及活動 3 場次、收案數 79 人。
  - B. 高血壓防治方案：衛生教育 6 場次、設置社區血壓站計 6 站、一站式電子儀器量測共 1,940 人次使用。
  - C. 痛風個案管理：以 IDS 收案量已完成收案 10 人。
  - D. 腎病照護計畫：CKD 個案 55 人已完成，VPN 收案 29 人。

## 2. 健康促進及慢性病防治

- (1) 健康篩檢嘉年華會、部落健康盃等活動：成人健康預防保健檢查 159 人、兒童健康篩檢 38 人、BC 肝健檢 220 人、癌症篩檢 249 人、腹部超音波 211 人、心電圖 198 人。
- (2) 成立戒菸班及糖尿病管理班：戒菸班新收案 16 人、門診戒菸衛教 30 人、糖尿病管理班新收案 7 人。透過宣導鼓勵民眾戒檳，目前自行戒檳成功 7 人。
- (3) 輔導在地民間組織成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中心：自 99 年持續至今 108 年，今年即將邁入第 10 年，其優異表現屢獲中央肯定。
- (4) 培養在地志工及小志工：保健志工 8 人、小志工 2 人。

## 3. 長期照護服務

- (1) 個案管理總人數：78 人。
- (2) 長期照護設站篩檢宣導 1,008 人次，服務 110 人。
- (3) 幸福居家服務：足部護理評估 130 人，收案足護 15 位，服務 46 次。
- (4) 失智轉介綠色通道完成：6 人。
- (5) 突破復能車使用困境，改善措施為接送行動不便居民至衛生所、衰弱老人接送至文健站接受日間照顧、至多納復能所接受復健等，總計 16 人，1,039 人次。
- (6) 邀請山幸職能所職能師到多納里復能中心為個案做復健，

使復能不中斷。

- (7) 連結外籍看護工翻譯員護理指導照護完成4案。
- (8) 辦理失智症課程、CPR+AED考證及高齡模擬體驗營活動：參加人員有在地學生21人、照服員2人、志工3人、長照人員4人。
- (9) 資源連結外部單位-竺樂公益種子團隊協助完成茂林區92戶扶手裝置。

#### 4. 人才培育平台

- (1) 提供衛生所作為原民籍醫護人員實習場所：
  - A. 108年6月原住民醫護公費生5位(成大護理系、職治系、藥學系及養成公費生醫學系)。
  - B. 108年7月義大護理系原專班公衛社區實習10位。
- (2) 培養在地學子對健康正確概念與興趣：108年7月暑期少年救護盃創意衛教暨球賽活動參加130人。
- (3) 照顧服務員培訓：輔英科技大學1位、美和科大1位、大仁科大1位、茂林衛生所線上訓練1位，已就業3人。
- (4) 原住民族委員會108年原young青年返鄉體驗工讀計畫：共計4名魯凱族學生，協助茂林衛生所執行衛生保健等相關業務，如門診病例分類、環境清潔、疾病篩檢、居家訪視及衛生教育宣導等。

### 八、強化醫療機構服務品質

- (一) 醫療機構暨醫事人員開、執、歇業及變更核辦成果：108年7月至12月18日受理醫療機構35家次，醫事人員6,302人次。
- (二) 督導訪查醫療機構成果：108年7月至12月督導考核醫院79家、診所2,728家(西醫1,500家、中醫444家、牙醫284家)。
- (三) 醫政業務稽查暨行政處分：108年7月至12月實施醫療廣告輔導2,857家次，人民陳情案件查察271件(含密醫39件)，開立151件行政處分書。
- (四) 醫療爭議調處：108年7月至12月受理86案，召開77場調處會議，調處成立26件。
- (五) 醫事審議委員會：108年7月至12月召開4次醫審會，處理49件審議案。

### 九、落實藥政管理

- (一) 藥物管理

1. 為提高市售藥品品質，定期針對各類藥品系統性抽驗，108年7月至12月抽驗35件，藥物標示檢查2,924件。
2. 108年7月至12月查獲不法藥物232件（偽藥3件、劣藥2件、禁藥12件、違規標示2件、其他違規213件）。為維護民眾用藥安全，加強監視、監聽各類傳播媒體之藥物廣告內容，經發現與核准不符者，均依法從嚴處罰，108年7月至12月查獲82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6件、其他縣市76件），業依法處分（罰鍰）違規業者或移請當地衛生局辦理。
3. 為提升管制藥品管理，108年7月至12月對本市醫院、診所、藥局、動物醫院、販賣業等，實地稽查880家次，查獲違規24件。
4. 針對本市社區、娛樂場所、藥局、里（鄰）人員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活動，108年7月至12月計辦理72場，參加人員共計7,014人次。

#### （二）化粧品管理

1. 為維護市售化粧品品質，108年7月至12月稽查化粧品業者823家次，稽查化粧品標示1,830件。
2. 108年7月至12月抽驗美白成分化粧品、化粧水、身體乳、面膜、染髮劑等市售化粧品共16件。
3. 108年7月至12月查獲不法化粧品83件【函危害健康成分1件、未經核准擅自輸入6件、未經核准擅自製造12件、未經核准擅自變更原核准事項3件、標示不符73件(如誇大或涉及醫療效能、未標示製造日期)、其他10件】，本市業者104件(行政裁處82件)，1件移請所轄衛生局卓辦。
4. 加強監視、監聽本市各傳播媒體刊登之化粧品廣告，計查獲388件違規廣告(本市業者366件、其他縣市22件)，均已依法處辦。

#### （三）藥政管理

為提升市民正確用藥觀念，結合本市藥師公會派員至國中、小學及各社區里活動中心，宣導用藥安全觀念，提供用藥安全諮詢，教導社區民眾建立健康自我藥事照護概念，108年7月至12月計辦理72場，參加人員共計7,014人次。

## 十、強化食品衛生安全

#### （一）加強食品抽驗

1. 抽驗市售蔬果、花草茶及農產加工品計231件，檢測農藥殘留，23件不符規定，不合格率9.9%，不合格案件其中4件為本市業者已依法處辦，16件外縣市業者移由轄管衛生局或所轄機關辦

理，3件俟本局追查供應商依法辦理。

2. 抽驗市售禽畜肉、蛋品、水產品計 292 件，檢測動物用藥殘留，其中 77 件雞蛋均加驗 126 項農藥殘留，皆與規定相符。
3. 抽驗學校自設廚房餐盒及食材計 85 件，皆與規定相符。
4. 抽驗中元、中秋、冬至等應節食品計 177 件，1 件手工造型糖檢出色素與外標示色素不符，移所轄衛生局辦理。
5. 抽驗其他食品(穀豆類及其加工品、飲冰品、調味醬料、農產加工品及即食餐盒等)計 1,352 件，不合格 53 件，不合格率 4.23%，除飭請販賣業者下架該批違規產品，本市業者已依法裁處，外縣市供應商則函請所在地衛生局處辦。

## (二) 強化食品業管理工作

1. 辦理 52 家工廠(10 家肉品工廠、6 家餐盒工廠、4 家乳品工廠及 32 家水產品工廠)食品安全管制系統(HACCP)現場查核，108 年 1 月至 12 月稽查轄內工廠 545 家次，初查合格 487 家次，不符規定 56 家次，經限期改正後複查皆合格，歇業 7 家。另執行 237 家次食品製造業者追溯追蹤及 236 家次製造業者一級品管查核，經複查後均已合格在案，並針對食品輸入業者分別執行 505 家次追溯追蹤及 470 家次之一級品管查核，結果均符合規定。
2. 加強觀光景點、觀光夜市餐飲攤商及餐廳等餐飲業衛生稽查，108 年 7 月至 12 月共稽查 3,288 家次，初查合格 3,131 家次，不符規定 157 家次，經限期改正後複查皆合格。
3.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持證廚師再教育衛生講習，並結合各餐飲公(工)會共同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衛生講習 23 場，計 2,318 人次參加。
4. 推動示範觀光夜市  
呼應市長政策白皮書-特色觀光、玩轉高雄，今年首次由高雄市 政府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行政暨國際處等相關 局處邀請本市凱旋青年及六合等 2 處觀光夜市管理委員會跨域合作，自 3 月起共同研商提升服務品質認證計 30 項指標，並一致共識須達各夜市總攤商數之 80% 以上通過評核，方可成為本市「示範觀光夜市」，自 108 年 5 月至 7 月，經過跨局處現場聯合評核輔導與夜市管委會陪同協助，評核結果本市凱旋青年及六合等 2 處夜市共計 206 家夜市攤商通過取得認證標章(通過率均達 96 % 以上)；同時有 22 位夜市及攤集攤商先進取得管理衛生人員研習證書。並於 108 年 8 月 26 日於市府舉

辦「推動示範觀光夜市成果發表記者會」。108年11月至12月再次邀集市府食安小組聯合追蹤輔導查核凱旋青年及六合夜市攤商共184家(凱旋青年78家、六合106家)，評核結果尚符合評核標準。

#### 5. 餐飲分級管理現況與規劃

108年受理308家餐飲業者申請參加，5月至6月針對報名業者辦理6場講習說明會(課程包括預防食品中毒、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及常見缺失、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制度介紹等)及1場評核委員共識會議(邀集專家學者共同出席會議，取得108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標準之共識)，7月至10月聘請專家學者進行現場評核，270家優良餐飲業者通過優良分級，於12月23日公開授證典禮，核發108年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證書(標章)，同時將通過業者名單轉知相關局處及上網公告。

### (三) 落實加水站稽查輔導工作

1. 108年1月至12月抽驗市售加水站之盛裝水，檢驗重金屬(砷、鉛、汞、鎘)計402件，檢驗結果全數符合規定。另上年度抽驗加水站末端水質檢驗微生物(綠膿桿菌、沙門氏菌)檢出綠膿桿菌陽性之業者，108年度追蹤結果綠膿桿菌均陰性。
2. 辦理加水站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及講習6場，計670人次參加。

### (四) 食品衛生宣導

針對不同族群需求辦理食品衛生安全宣導，108年7月至12月辦理115場，約17,932人次參加。

- (五) 本府成立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及配合高雄地檢署成立「高雄民生安全聯繫平台」，以跨局處食品安全專案小組強化橫向聯繫與整合。下半年已於108年9月30日、12月24日召開二次「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會議，108年9月18日召開108年度大高雄地區民生平台年度大會籌備會，本局製作「2019平台護民生、食醫藥均安」海報及短片成果，預計於今(109)年召開民生平台之年度大會呈現展示。

## 十一、建立優良檢驗品質

### (一) 提升檢驗服務量能與品質

1. 賡續參加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檢驗業務認證體系新增認證項目、展延或監督評鑑。108年7月至12月TAF機構食品化粧品環境測試領域認證847

項；TFDA 食品藥粧領域認證申請 1,164 項。

2. 參加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英國食品分析能力評價體系 (FAPAS) 及台美檢驗科技公司辦理之檢驗能力績效測試，以提升檢驗品質與公信力。108 年 7 月至 12 月總計完成 21 場次。

## (二) 創新檢驗技術量能

1. 參與「食品衛生檢驗科技研討會」發表口頭論文 1 篇及壁報論文 3 篇，其中口頭論文獲選優秀論文獎。
2. 因應國內近來突發食品安全事件，新增相關檢驗儀器設備、檢驗項目，以提昇檢驗量能。
  - (1) 新增儀器設備：加馬能譜儀搭配純鍍偵檢器、氣相層析儀、培養箱。
  - (2) 新增項目：中藥材中殘留農藥/二氧化硫/重金屬、食品中殘留農藥 380 項(原為 373 項)、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60 項、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 126 項(原為 125 項)、腸桿菌科、食品中溴酸鹽、水溶性維生素、化粧品中甲基異噻唑啉酮 (Methylisothiazolinone, MI) / 甲基氯異噻唑啉酮 (Methylchlorisothiazolinone, MCI)/ 甲醛。

## (三) 為民服務檢驗績效

1. 免費提供食品、化粧品 DIY 簡易試劑  
免費提供殺菌劑 (過氧化氫)、著色劑 (皂黃三合一)、化粧品美白劑 (汞) 等簡易試劑予市民自行篩檢。  
於 108 年 1 月 28 日由本府衛生局局長親自帶隊會同市府主任消保官、經濟發展局、動物保護處，並與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南區管理中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等局處，共同前往三鳳中街年貨大街，執行年節食品聯合稽查，並針對豆製品、素料及丸類等應節食品進行皂黃及過氧化氫快篩檢查。
2. 受理民眾、業者委託付費檢驗  
本府衛生局 108 年 3 月 4 日修正公告「高雄市衛生檢驗申請及收費辦法」，108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付費檢驗申請 143 件，歲入共挹注 416,400 元整。出具具有國際認證標章之檢驗成績書，對內可確保消費者食用安全，對市售產品做最嚴謹的把關。
3. 各抽驗計畫執行績效
  - (1) 108 年 7 月至 12 月配合食品藥物管理署專案計畫、本市檢調單位之民生安全聯繫平台、本市食品安全專案小組聯合稽查暨衛生局食品安全抽驗計畫，執行市售產品抽驗，主要稽查重點食品包含：節慶食品、早餐業、月子餐製造業、伙食包暨便當餐飲業、高雄市夜市專案、校園午餐、飲冰品、金針

乾製品、醃漬蔬菜、即時食品、烘焙製品、基因改造食品、人造奶油反式脂肪酸、健康食品葉黃素等。

- A. 市售蔬果農藥殘留檢驗 364 件(含聯合分工檢驗 90 件)，合計 134,245 項次，36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9.9%。
- B. 禽畜產品中殘留農藥檢驗 145 件(含聯合分工檢驗 50 件)，共計 18,270 項次，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 C. 動物用藥殘留檢驗 379 件(含聯合分工檢驗 123 件)，共計 27,508 項次，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 D. 食品添加物及其他化學成分檢驗 1,082 件，計 5,026 項次，其中 17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項目包含二氧化硫 4 件、己二烯酸 1 件、苯甲酸 6 件、著色劑標示不符 3 件、甲醛 1 件、食品容器溶出三聚氰胺 1 件、葉黃素標示不符 3 件)，不合格率 1.6%。
- E. 食品微生物檢驗合計 788 件，計 1,942 項次，其中 38 件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4.8%。
- F. 食品摻偽-素食摻葷及五辛基因等檢測 51 件，計 340 項次，及基因改造黃豆檢驗 18 件，計 266 項次，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 G. 水質食品中重金屬檢驗 347 件，計 1,304 項次，檢驗結果均與規定相符。

(2) 營業衛生水質抽驗 (108 年 7 月至 12 月)

抽驗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及游泳業水質(生菌數、大腸桿菌)2,025 件(4,050 項次)，其中 29 件不符合水質衛生，合格率 98.5%，結果公布於本府衛生局網站。

(3) 中藥製劑及健康食品摻加西藥檢驗

108 年 7 月至 12 月受理民眾檢舉及例行性抽驗中藥摻西藥檢驗 39 件，計 8,346 項次，其中 3 件(檢出 7 項西藥成分)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7.7%；食品摻西藥檢驗 41 件，計 8,774 項次，其中 1 件檢出咖啡因與規定不符，不合格率 2.5%。

4. 產官學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協助廠商落實自主檢驗

邀集嘉義以南學校及民間實驗室共組「食品安全實驗室策略聯盟」，建置資訊公開的食品檢驗服務平台(已於 108 年 4 月 3 日建置於本府衛生局官網)，方便民眾及廠商查詢產品之建議檢驗項目、可送驗單位、收費標準、檢驗天數等資訊；互相擔任協力實驗室進行技術支援與經驗分享，互補不足使檢驗服務不中斷。

5. 成為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外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擴大檢驗服務範圍

本府衛生局於 108 年 5 月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同意登錄為該局外

銷水產品登錄試驗室，登錄項目包含食品微生物類、動物用藥類、食品添加物類、食品摻偽類等 28 項，藉此擴大檢驗服務範圍，提升檢驗量能，增加市庫收入，並可協助高雄鄰近業者就近送樣。

## 十二、重視預防保健

### (一) 兒童健康管理

1.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 9,543 人，初篩率達 99.11%。
2. 辦理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108 年 7 月至 12 月 0 歲至 3 歲兒童生長發展篩檢 20,172 人，疑似異常 83 人，通報轉介 72 人，待觀察 11 人。
3. 辦理 4 歲及 5 歲學齡前兒童視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矯治管理，統計滿 4 歲至 5 歲兒童共篩檢 45,174 人，未通過 6,125 人，複檢異常 5,082 人，異常個案轉介矯治追蹤率 100%。
4. 辦理「12 歲以下身心障礙兒童口腔照護計畫」服務，本市符合資格者共 2,723 人，參加本計畫合作醫療院所計 122 家，108 年 7 月至 12 月提供口腔保健服務計 2,658 人次。

### (二) 婦女健康照護

1. 本市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醫療院所計 29 家，通過認證之母嬰親善醫院計 23 家，輔導法定公共場所哺（集）乳室至 108 年 12 月共 204 家。
2. 提供新住民生育保健服務
  - (1) 提供新住民產前、產後、優生保健、生育調節及其子女之健康照護與正確保健知識，宣導設籍前未納健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利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規律產檢，以保護其母子健康，108 年 7 月至 12 月計有 522 案次接受補助。
  - (2) 提供新住民生育健康個案管理，108 年 7 月至 12 月外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132 人，大陸籍配偶個案建卡管理人數 62 人。

### (三) 勞工健康管理

1. 主動關心事業單位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結果，108 年 7 月至 12 月共訪查輔導事業單位 118 家次、完成一般健檢及特殊健檢人數達 26,304 人。
2. 108 年 7 月至 12 月外籍勞工定期健康檢查備查 28,959 人，不合格者計 265 人，不合格率 0.92%。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與 107 年同期外籍勞工健康檢查統計

項目 國籍	下半年度		不合格人數 (%)	
	108 年	107 年	108 年 7-12 月	107 年 7-12 月
泰國	1,418	1,458	19 (0.07%)	22 (0.08%)
印尼	10,655	10,482	79 (0.27%)	108 (0.40%)
菲律賓	8,134	7,779	78 (0.27%)	72 (0.26%)
越南	8,752	7,710	89 (0.31%)	83 (0.30%)
合計	28,959	27,429	265 (0.92%)	285 (1.04%)

#### (四) 中老年病防治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三高及慢性腎臟病大型活動宣導場次共計 2 場，1,800 人參與，以提升市民慢性病患者之健康識能。

#### (五) 癌症篩檢服務

- 積極強化癌症健康篩檢便利網絡，以本府衛生局、所為整合平台，結合轄區 1,034 家醫療院所，提供民眾可近性及便利性癌症篩檢、諮詢及轉介服務。
- 108 年 1 月至 12 月癌症篩檢 612,192 人，陽性個案 26,401 人，確診癌前病變共 6,575 人及癌症共 1,682 人。

四項癌症篩檢成果一覽表

項目	單年篩檢人數 (2-3 年涵蓋率 *2)	陽性個 案數	陽性個 案追蹤 率	確診癌前 病變人數	確診癌 症人數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7 年 10 月 1 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1			
子宮頸抹片檢查 (30 歲至 69 歲)	257,598 人 (54.70%)	757 人	93.39%	1,453 人	330 人
乳房攝影檢查 (45 歲至 69 歲)	107,000 人 (39.65%)	8,690 人	93.37%	—	734 人
糞便潛血檢查 (50 歲至 69 歲)	163,848 人 (40.90%)	10,038 人	76.26%	4,638 人	405 人
口腔黏膜檢查*3 (30 歲以上吸 菸或嚼食檳榔 者)	83,746 人 (50.45%)	6,916 人	80.75%	484 人	213 人

四項癌症篩檢成果一覽表

項目	單年篩檢人數 (2-3年涵蓋率 *2)	陽性個 案數	陽性個 案追蹤 率	確診癌前 病變人數	確診癌 症人數
	108年1月1日至 12月31日	107年10月1日至 108年9月30日*1			
合計	612,192	26,401	—	6,575	1,682

\*備註1：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規定陽性個案追蹤回溯三個月。

\*備註2：涵蓋率計算為兩年(當年+去年)篩檢人數/年中人口數

\*備註3：口腔癌人口數需另外再乘菸檳率(因國健署107年起未再更新菸檳率，故持續延用107年度菸檳率)

### 3. 辦理癌症防治相關宣導及活動

108年辦理衛生所及醫療院所癌症防治相關教育訓練或說明會議共20場、辦理癌症篩檢宣導活動或記者會共14場、電視廣播103檔次、平面宣導21則及戶外廣告26面。

## 十三、推展健康生活圈

### (一) 營業衛生管理

#### 1. 108年7月至12月與107年同期營業衛生稽查及改善家次統計

行業別	108年現 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8年 7-12月	107年 7-12月	108年 7-12月	107年 7-12月
旅館業(含民 宿)	489	142	345	17	14
浴室業	39	188	212	26	5
美容美髮業	1,699	622	642	140	140
游泳業	84	332	444	17	9
娛樂場所業	124	118	131	22	17
電影片映演業	13	4	3	0	1

行業別	108年現有家數	稽查家次		輔導改善次數	
		108年7-12月	107年7-12月	108年7-12月	107年7-12月
總計	2,448	1,406	1,777	222	186

2. 108年7月至12月完成浴室業（含溫泉池、三溫暖及按摩浴缸）及游泳業123家水質抽驗計1,812件，其中17件未符合衛生標準，浴室業不合格率3.10%，游泳池不合格率0.44%，經輔導複檢後均已合格。

3. 108年7月至12月辦理六大業別營業衛生自主管理人員研習會8場次，共計970人參訓。

## （二）社區健康促進

### 1. 營造健康支持性環境

- （1）為提升市民運動氛圍，招募及培訓社區健康活動種子師資，全市38區共培訓230人，透過社區健康活動推播民眾健康促進識能宣導。並積極結合大型活動共同宣導運動，例：美津濃世運馬拉松比賽、長庚醫院環保健走及國際家庭日宣導等。
- （2）配合本市市政發展策略，結合觀光夜市周邊景點營造本市六合觀光夜市及凱旋青年觀光夜市健走地圖2條路線，以公里數換算民眾常見健走步數，鼓勵民眾享受美食之餘也兼顧健康。
- （3）輔導本市各區共38家餐飲業者推出符合我的餐盤比例及減鹽餐點，共計輔導38家推出41道餐點，並於106家餐飲業者張貼我的餐盤圖像海報、使用我的餐盤圖像餐墊紙及面紙包，加強民眾於用餐時對六大類食物攝取比例正確觀念。辦理社區健康飲食講座164場，並輔導幼兒園減糖飲食宣導，宣導涵蓋率為98.8%。
- （4）為提升社區專業人員肥胖防治識能，辦理基層醫師、營養師及校園護理師共6場在職繼續教育，透過兒童及成人肥胖防治實證指引協助專業人員於社區推動肥胖防治工作。

### 2. 社區健康營造計畫

- （1）108年輔導7家衛生所及2家市立醫院申請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城市及社區計畫，輔導各單位於所轄社區辦理高齡友善環境營造與活躍老化長者健康促進活動，包含失智症預防、飲食營養、高齡運動保健等議題，透過社區在地資源建構健康社區。
- （2）108年輔導10家衛生所與15個社區共同辦理社區健康營造點健康促進計畫，包含高齡友善社區營造、長者動動健康班、

失智友善、慢性病防治、事故傷害防制及癌症防治等議題，結合社區單位將健康服務由社區自主帶動，使民眾就近參與，以提升社區健康促進效益。

### 3. 職場健康促進活動

108年1月至12月結合167家事業單位，推動提升職場人員參與代謝症候群五項關鍵指標量測篩檢之推廣活動，計有16,104人次參與。

### 4. 老人健康促進活動及衛教宣導

- (1) 108年辦理本市阿公阿嬤健康活力秀競賽，提供專屬高齡者展現健康活力與生命價值的舞台，激發老人社會參與動機及行動。3月辦理初賽共有來自高雄市36個參賽隊伍，1,366位65歲以上長輩組隊參賽。其中85歲以上有144位，並有70位身心障礙長者參與。6月20日辦理決賽共選出5隊代表本市參加由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之全國活躍老化競賽南區競賽獲得銀獎，並晉級全國決賽獲得最佳團體獎。
- (2) 結合社區單位辦理65歲以上長者衰弱評估服務，108年1月至12月共完成25,402位長者衰弱評估，發現異常者2,412人，提供衛教或協助轉介相關單位計2,127人。
- (3) 108年度輔導30個社區單位及衛生所申請國民健康署長者健康管理計畫，辦理長者運動班，聘請國健署認證運動師資指導，透過體適能檢測與衰弱評估，協助長者規律運動，共開設32班，96期各12週課程，共有1,274人參與。並成立健康社團提供活動與課程，包含運動、營養、慢性病預防與管理、癌症篩檢、長者防跌與事故防制、情緒支持與認知訓練等，協助長者預防失智延緩失能，94%參與民眾覺得課程對他有幫助，95%覺得課程及服務感到非常滿意。
- (4) 為提升市民失智症預防及失智友善識能，108年7月至12月共辦理失智友善宣導活動277場，18,909人參與。
- (5) 為協助長者增進營養能有良好體能預防及延緩失能失智，本府衛生局成立高雄市社區營養推廣中心，由營養師走入社區提供長者營養服務，目前已建立本市區營養師人才庫，並開發多元、有趣及在地化的營養課程，於社區教導長輩及照顧者了解高齡營養「三好一巧」原則：「吃得下、吃得夠、吃得對、吃得巧」，並輔導提供長輩共餐的社區關懷據點與社區餐飲業者供膳指導，以及進行社區長者營養風險評估及民眾營養諮詢服務。目前共辦理159場長者社區團體營養教育計3,827人參加，開發高雄市社區營養中心LINE群組，提供民眾營養識能互動遊戲，辦理12場社區營養照顧相關人員

培訓課程，輔導 80 家業者供膳指導，除了提供長輩及民眾的專業營養諮詢和指導，也提供個案所需的各項健康照護資源轉介。

#### 5. 高齡友善城市計畫

- (1) 輔導本市 35 家衛生所參與國民健康署「高齡友善健康照護機構認證」，透過高齡友善環境的改善與營造，高齡服務的規劃與設計，提供長者在地健康照護服務。
- (2) 積極宣導事故傷害防制，透過社區活動、醫療院所候診區及機關單位跑馬燈等方式，宣導預防一氧化碳中毒及緊急處理、高齡者交通安全，共辦理 357 場，26,587 人參與。

### 十四、社區心理衛生服務

為推展社區心理健康促進模式，結合本市衛生所、精神醫療網核心醫療機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關懷據點等在地資源，以社區營造概念，發展社區持續性的心理衛生整合服務模式，建置社區心理衛生服務網絡。

#### (一) 心理衛生初段服務

1. 108 年 7 月至 12 月服務成果如下：定點心理加油站提供社區民眾免費諮商服務 729 人次，求助問題前三名類型依序為「自我探索」（26.6%）、「疾病適應」（20.9%）及「家庭問題」（15.4%）。
2. 108 年 7 月至 12 月心理健康宣導教育成果：  
辦理 26 場心理健康促進活動，計 2,101 人次參與。連結廣播媒體 4 場、發布心理衛生新聞 8 則，宣導各項心理衛生服務措施。
3. 108 年 7 月至 12 月結合衛政、社政與勞政服務成果：針對鄰里長與里幹事辦理自殺防治守門人教育宣導，計完成 241 里，累計達本市目標里數之 100%（752/752\*100%）；結合社政、警察、消防、民政、教育、勞政等機關辦理「幸福 in 高雄，捕手 Go~Go~Go~」之自殺防治新概念「看聽轉牽走」宣導，提升民眾「正向思考」及面對壓力事件「即時轉念」的觀念，以重新獲得面對問題的能力，108 年 7 月至 12 月共辦理 201 場，共計 11,977 人次參與。
4. 針對「燒炭」、「農藥」、「高處跳下」、「溺水」限制自殺工具的可及性工作：為降低木炭取得之便利性，與本市 4 大連鎖超商及 10 大賣場等店家合作，規劃推動「木炭安全上架」方案，108 年 7 月至 12 月實地稽查宣導 204 家，累計完成 455 家；主動訪查本市之農藥行進行宣導及提供自殺防治文宣 108 年 7 月至 12 月已完成訪查及宣導計 47 家，累計 118 家；拜

訪本市之公寓大廈進行宣導及提供自殺防治文宣，108年7月至12月已完成訪查及宣導計87家，累計203家；至高雄市38區容易跳水地點，108年7月至12月已完成張貼「珍愛生命」標語23條水域，累計52條水域。

#### (二) 心理衛生次段服務

老人憂鬱症篩檢服務：透過市立醫院、各區衛生所搭配門診、老人健康檢查、社區篩檢、宣導活動等，提供本市65歲以上高風險老人(久病、獨居、失能、老老照顧者及長照求者)心理健康篩檢服務，108年7月至12月篩檢累計18,276人(占本市65歲以上老年人口數(411,897人)之4.43%)，篩檢出之憂鬱症高危險群計334人，提供後續關懷服務及相關資源連結服務。

#### (三) 自殺防治

1. 本市108年7月至12月31日自殺高風險個案通報數2,445人次，自殺方式以「安眠藥、鎮靜劑」最多，計614人次，其次為「割腕」計547人次；自殺原因以「憂鬱傾向」最多，計1,119人次，其次為「家庭成員因素」，計571人次。
2. 衛生福利部109年2月11日提供本市最新自殺死亡數據顯示，108年1月至9月自殺死亡人數為399人，較107年同期增加40人，其中男性268人(67.2%)、女性131人(32.8%)；年齡層以「45歲至64歲」152人次最多；死亡方式以「上吊」128人次最多。

#### (四) 醫療戒治服務

1. 本市指定藥癮戒治機構共18家，替代治療執行機構共18家，其中丁基原啡因替代治療診所共5家；截至108年12月31日為止，累計補助人數為1,793人。
2. 衛生福利部108年藥癮治療費用補助方案由本府衛生局代審代付，自108年5月8日開始實施，提供藥癮個案治療費用之部分補助，截至108年12月31日共計補助藥癮者235人。
3. 本市指定酒癮戒治機構共12家，自108年7月至12月共轉介100人次，截止108年9月，持續治療人數為116人。

#### (五) 精神衛生末段服務

1. 制定「高雄市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已建置本市社區精神病人單一通報窗口，當民眾通報衛生局社區內有(疑似)精神病患發生干擾事件時，即派轄區公衛護理師進行實地訪查瞭解，針對被通報之疑似精神病患進行訪視關懷、協助就醫或提供相關資源，以減少社區滋擾事件之發生。
2. 本市社區精神個案照護係依據衛生福利部「精神疾病患者社區家訪要點」進行關懷訪視，針對病情不穩但未達強制住院要件

個案，依個案情形調整訪視頻率、增加訪視密度或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提供關懷訪視服務，並加強個案家屬或親友照顧知能，衛教其瞭解發病前兆及緊急危機處理方式，108年1月至12月31日精神個案實際照護20,233名，完成訪視追蹤104,749人次。

3. 針對轄內主要照顧者65歲以上，家中有2位以上精神病人、獨居、無病識感、不規則就醫、合併家暴等高風險個案，視其需求提供連結相關服務資源或轉介社區關懷計畫，108年7月至12月31日轉介社區關懷訪視員開案服務共計679人，提供關懷服務達2,597人次。
4. 強化社會安全網策略三，針對轄內家庭暴力、兒童虐待、性侵害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個案，依照家庭訪視評估，建立個別化服務計畫與資源連結，108年7月至12月共計服務案量623人，提供關懷服務達8,832人次。
5. 依據精神衛生法第19條規定，經醫師診斷或鑑定屬嚴重病人者，應置保護人一人，針對嚴重病人無保護人者，應由主管機關選定適當人員擔任，截至108年7月至12月31日本市精神照護個案中具有嚴重病人身分共計1,163人，由本府衛生局協助指定公設保護人，共計16案。
6.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108年承接衛生福利部「醫療機構精神病人社區照護品質提升計畫」，與國軍高雄總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燕巢靜和醫院、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衛生福利部旗山醫院、樂安醫院，共計10家醫療機構合作，針對警、消人員協助護送就醫，但未住院個案等困難處理對象提供電、家訪等訪視服務，並給予適當衛教及轉介相關資源，108年7月至12月共開案服務164人，提供電訪779人次，居家訪視293人次，強化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服務方案計6人次。

(六) 營造優質無菸環境，推動菸害防制工作

1. 結合警政、教育及衛生單位辦理例行稽查、專案稽查、聯合稽查及檢舉稽查，108年7月至12月共執行稽查12,424家，開立690張行政裁處書，年度執法重點為加強業者自主管理及嚇阻青少年吸菸。

108年7月至12月與107年同期菸害防制稽查取締比較表

年度	稽查家數	裁處件數	罰鍰金額(元)
107 7-12月	12,124家	560件	2,167,000

108 7-12 月	12,424 家	690 件	3,924,000
------------	----------	-------	-----------

## 2. 戒菸共同照護網服務

### (1) 提供便利性戒菸服務

結合 532 家合約醫療機構推動二代戒菸服務，108 年 7 月至 12 月二代戒菸使用人數 16,231 人。

### (2) 推廣戒菸專線 (0800-63-63-63) 計 549 人 (2,774 人次) 使用戒菸專線。

### (3) 本市各區衛生所 1 月至 12 月辦理社區及職場戒菸班 43 班，共 337 人參加，6 週點戒菸成功率 83.68%。

## 3. 營造無菸環境及菸害防制宣導

### (1) 108 年 7 月至 12 月辦理本市 38 區社區及職場菸害防制宣導，計 100 場，宣導 8,034 人次。

### (2) 公告本市 36 所學校通學步道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

### (3) 公告本市 831 座公車、計程車候車亭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禁菸。

### (4) 公告連鎖便利商店(統一超商、全家便利商店、OK、萊爾富、美廉社)、咖啡店(星巴克、多那之、金鑽、路易莎、85 度 C、季洋)及速食店(麥當勞、肯德基、摩斯漢堡、丹丹漢堡、必勝客、達美樂、拿坡里、SUBWAY)等 19 大連鎖業者，共 1,023 家門市之騎樓及庇廊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全面禁菸，宣導期 3 個月。

### (5) 公告本市 16 所學校通學步道為全面禁止吸菸場所草案，自 109 年 1 月 1 日生效。

## 十五、推動長期照護計畫

### (一) 長期照護護理機構管理及訓練

1.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立案居家護理所計 86 所、一般護理之家 68 家 (其中 2 家停業)，護理之家開放床數 4,798 床、現住人數 3,998 人、收住率 84%；人力設置部分：護理人員設置標準應有 342 人，現執業中有 487 人 (增加 145 人)、照顧服務員設置標準應有 970 人，現登記有 1,222 人 (增加 252 人)。

2. 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共辦理 10 場教育訓練，共計 1215 人次參加。

3. 為提升機構緊急照護能力，本府衛生局於督考時結合消防局及其分隊與督考委員共同辦理機構緊急應變計畫實地演練、辦理防火管理種子人員教育訓練、機構 1 年 2 次的自衛消防演練 (其中一次需為夜間演練) 納入督考指標。

4. 針對居家護理所與一般護理之家進行督導考核與配合衛生福利部評鑑，以提升本市護理機構照護品質。
5. 訂定稽查機制：採無預警查核，每3個月不定期稽查護理之家、夜間稽核及一般護理之家安全用藥場所稽查已列入督考項目，並依稽查結果，輔導有缺失者限期改善或依法裁罰，每季稽查、不定期查檢及夜間稽核，共計查核336次。
6. 請本府消防局及工務局，查檢現有機構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如未符合規定，則限期改善並至現場勘查，輔導至改善。

## (二) 長期照護服務情形

1. 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以單一窗口型式，提供失能老人「一次申請全套服務到位」，長期照顧管理專員進駐各區衛生所，提供民眾就近性長期照顧評估服務，截至108年12月31日累計管理個案數（含綜合評估、計畫、服務協調聯繫、追蹤）27,763人；108年1月至12月總計提供專業服務15,655人（38,396人次）、喘息服務22,426人（75,166人次）。
2. 長期照護創新服務  
安寧居家推廣：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共34家居家護理所與健保署簽約執行社區安寧服務。
3. 持續推動偏遠地區（含原住民）長照服務
  - (1) 本府衛生局持續推動偏遠地區照管中心分站業務，包括六龜、甲仙、田寮及三個原民區域（桃源、茂林及那瑪夏區），由轄區衛生所為中心，透過資源盤點及人口普查，整合轄區社衛長照資源照護網絡，並聯接內外部資源合作及溝通，促進長期照護資源於偏遠地區輸送之可近性及便利性，提升當地民眾長期照護體系之涵蓋率。
  - (2) 108年各區分別召開轄區長照推動委員會會議，已完成12場次，應普查人數8,387人，完成普查人數5,816人(69.35%)，其中空戶2,571人(30.65%)，透過普查收案702人接受長照服務；透過全面普查作業，深入社區每一角落進行長照宣導作業，並建立各區的通報機制，使需要服務的長者訊息可以通報至衛生所，落實長照服務深入在地每一角落。
  - (3) 偏遠地區長照個案就醫交通接送部分：無障礙計程車於108年3月25日起分別有好客來、伍福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及皇冠大車隊等3家業者(共6輛)，分別投入長照交通接送服務統計3月25日至12月底為止共服務132人、281人次；另外，復康巴士就醫交通接送，統計1月至12月底共服務40人、128人次；原復康巴士承辦單位為伊甸基金會，自108年7月1日改由高雄客運公司承辦，特在本市設置25個調配站營

運(其中偏遠地區包括甲仙及六龜)，方便民眾使用復康巴士服務。

- (4) 統計成果：偏遠地區長照服務總人數由 105 年 420 人提升至 108 年 12 月底 919 人；另外偏遠地區平均長照服務涵蓋率由 105 年 25.43 %，至 108 年 12 月底 50.77 %，均有明顯成效。

#### 4. 失智照護服務計畫

- (1) 爭取衛生福利部 108 年度「失智照護服務計畫」，積極佈建社區服務資源，考量失智個案與家庭照顧者需求，讓個案盡可能留在社區，藉以落實在地老化、失智友善城市的目標。
- (2)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設置 8 個失智共照中心（分布於 8 個行政區）與設置 52 個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分布於 28 個行政區），提供個案管理諮詢服務與認知促進緩和失智、家屬支持團體、家屬照顧課程及安全看視等服務。
- (3)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失智共同照護中心共服務 7,826 人，新確診個案 3,102 人，辦理社區失智識能公共教育 228 場 13,049 人次，失智專業與照服員人才培訓 40 場，3,162 人。失智社區服務據點共服務失智個案 1,465 人，照顧者 595 人。

#### 5. 醫院出院準備無縫銜接長照服務

- (1) 7 大分區皆有醫院加入執行本計畫，共計 24 家醫院推動：全部的醫學中心（3 家，高榮、高醫、高長）、7 家區域醫院（聯合、大同、小港、阮綜合、義大、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與 12 家地區醫院（旗山、民生、旗津、鳳山、岡山、聖功、義大癌治療、建佑、杏和、愛仁、健仁、國軍岡山醫院）、2 家精神專科醫院（凱旋、慈惠）共同執行。
- (2) 108 年全年接受無縫接軌服務個案共計 2,948 案，較 107 年同期成長 75.3%；服務總案量 107 年 1,682 案、106 年 434 案；獲得服務的等待天數從 7.2 天（106 年）縮短為 4 天（108 年）。

#### (三) 辦理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為提升長期照顧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相關訓練及個案研討，增強新進人員對於長照十年計畫的認識，及提升在職照顧管理專員之專業知能，並同步增強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服務品質與績效。

1. 新進照顧管理專員計 6 名之職前教育訓練已派訓參加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含「職前訓練」40 小時及「實務實習」訓練共計 80 小時。
2. 108 年度預辦理照顧管理人員專業教育訓練 6 場次課程及 99 場

次個案討論會，以加強同仁長照專業知能與整合資源能力。

#### (四) 辦理長期照顧宣導活動

1. 截至108年12月31日至高雄廣播電台宣導長照2.0業務暨失智症等議題3場，並於高雄市政府臉書、line、有線電視跑馬燈訊息不定期宣導長照業務。
2. 本府衛生局透過轄區衛生所結合轄區里鄰長、職場、學校及社區宣導等活動，辦理長照2.0服務在厝邊及1966專線等內容宣導；108年1月至12月底共完成1,130場次，77,593人次參與。
3. 搭配中央提供長照2.0及1966專線宣導單張、紅布條及海報，放置或張貼於轄區公共區域如轄區衛生所、公私職場、醫療院所、藥局及社區據點等民眾經常出入的單位，提升民眾對長照服務的認識。
4. 為增進申請身心障礙鑑定之民眾對長照服務內容之瞭解，於身心障礙鑑定表後加印製長期照顧宣導簡介及長照服務專線1966，108年共印製35,000份。
5. 於本市公車候車亭廣告看板(或燈箱)宣導長照2.0，共60處，持續2個月，主要本市站牌點遍及各商圈、捷運站、學區、醫療院所及觀光景點等處，以市民平日人潮聚集及出入處為主，增進長照2.0宣導之能見度，藉以提升市民對於長照2.0進一步的認識。
6. 另外配合109年1月1日本市長照社衛政整併單一窗口服務，透過38區衛生所分送各區村里長等管道方式導民眾，共印製100,000份。

#### (五) 身心障礙相關業務

1. 108年1月至12月完成身心障礙鑑定審核案件30,627人次。
2. 受理申請身心障礙者到宅鑑定服務608人次。
3. 為推動現制身心障礙鑑定政策實施，於本府衛生局網頁設置現制身心障礙鑑定專區及提供身障諮詢專線，供民眾參考使用。
4. 配合宣導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於本府衛生局網頁快速連結區設置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資訊網 (<http://crpd.sfaa.gov.tw>) 連結位置，供身障者參閱。
5. 持續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鑑定自費檢查補助。

#### (六) 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作業

1. 108年1月至12月31日止醫療輔具及費用申請補助人數為793人，核銷金額共8,893,000元。
2. 本市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及費用補助以各區衛生所及衛生局為受理單位，相關診斷證明書及評估報告，可由本市身心障礙指定鑑定醫院相關專科醫師開立(依中央規定之專科醫師)。

3. 於本府衛生局網頁放置相關法條、補助標準表及申請表格，供民眾參考使用。

(七) 成立長照專責機構及業務整併

1. 為整合本市社衛政長照 2.0 業務，109 年 1 月 1 日於本府原衛生局內設置「高雄市政府衛生局長期照顧中心」，組織編制以現有衛生局長期照護科編制為基礎，設置中心主任 1 名、技正 2 名、設置 5 個股(5 名股長)，正職人員 28 名。
2. 盤點社會局移撥的長照業務及計畫經費，109 年長照 2.0 業務經費總計新台幣 2,944,229,989 元，並於 108 年 8 月完成 109 年長照業務預算數編列。
3. 本府衛生局訂定整併期程並於 108 年 10 月已完成各項業務規劃內容、教育訓練等交接事項，並於 108 年 8 月及 10 月由本府社會局先行分別移撥社區整體照顧服務 A、輔具租購及居家無障礙設施補助等長照業務及 4 名人力。
4. 辦公空間規劃，設置於本市高齡整合長期照護中心 1、3 樓。

## 十六、石化氣爆災後重建相關工作

氣爆災後心理復原工作，依據 106 年 5 月 17 日高市府社救助第 10634262600 號函「八一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第 2 屆第 1 次會議」，同意補助生命線台灣總會承辦由本府衛生局指導之「高雄市健康生活照護方案」，辦理多層面精神健康評估共篩檢 2,524 人次；在地化及多元化健康生活照護辦理 439 場次，2,742 人次。